

記憶可能慢慢淡去，心裡最深的地方，卻總會留下外人無從窺視的愧疚，這樣或那樣的痕跡。這是那時候，那些人的宿命。



護士凱蒂捲起清芬的長袖，替她量血壓。動作是公式老套，臉部的表情卻有點僵硬不自然。為了沖淡氣氛，清芬對凱蒂微微的一笑，凱蒂一看，也匆忙的對她微微的回報一笑。

清芬這一邊，完全是基於一片好心的安慰和鼓勵。她很想說，生命是短暫的，沒有什麼事情真正會令人看不開。開心點吧！凱蒂。看過的人那麼多，有些患者痊癒，高高興興地揮手向每一個人說再見；有些人拖著一把老骨頭，困難地坐在輪椅上，由別人推著離開；自然，也有人進得來，出不去。不！最終他們也出去了！只不過他們是躺著被人送走，靜悄悄，無聲無息地。

雖然清芬一句話都沒說，凱蒂卻明白她的意思。不過感情上還是一時調適不過來，心頭總是感到好像被一塊青鉛壓住，悶重得透不過氣。工作了這麼多年，病人的確看過不少，但像這個患者那麼樂天知命的人，實在不多。凱蒂感到很不公平，怎麼會是她？可憐的清芬！

短暫的相處，由職業上的照料，變成朋友乃至親姊妹一般的關心，凱蒂多次感受到強烈的希望，然後又疾急地轉換成更加強烈的絕望。而今訣別，此去一生一世再也見不了面，她自己如何撫慰，就是無法讓情緒平靜下來。

這時候，戴維斯醫師緩緩地走進來。

清芬一看，側頭向他微微的含笑招呼，他也微笑著向她點頭致意。然後和藹地問道：

「怎麼樣？你今天覺得如何？」

「還不錯！」清芬答道。

「很高興看到你的笑容。」

說著，戴維斯要凱蒂幫忙掀開蓋在清芬身上的被單，稍微挪動衣服，然後嚴肅地端視著清芬裸露的腹部。

清芬原以為醫生只不過是為了告別而來，沒有想到他還要慎重地做最後的檢查。他的態度是非常認真的，雖然終於幫不上忙，這實在也由不得他。醫生治得了人的病，卻無法挽救一條就要結束的生命。這個，清芬還清楚。

乘機一瞥，她看到縫合過的刀痕，約略有十二英寸長。那上面釘滿了鋼釘，活像一條悶死的蜈蚣，懶散地爬在她身上，樣子又難看又嚇人。

人在無能為力時，被迫只有全盤接受事實，無計相迴避。

平時，清芬在別人面前，是無法光逞身子的。但現在，醫生不唯看著腹部，他還輕輕的按一下腹部，靠近大腿的內股。

那裡是一片殘敗的暗紫色，在通身發黃的皮膚之間，這更突顯出難以忍受的醜陋。

清芬感到混身只是痠痛。特別是腰部以下，幾處關節，好像仇人一般，完全不肯順從她的意思，時時跟她做對。但比起前一段日子，面對一無所知，那種闇黯的驚恐，以及在孤獨時所感受的悽愴悲切，目前她覺得容易忍受多了，也比較看得開了！

那一天下午，和朋友打完了網球回家，車子剛剛停在門口，她突然發現眼前所見的，都呈著一片黃色。她不相信地揉搓眼睛，再睜大著看，所有黃色一點也沒有消失。

藍色豐田轎車上面似乎蒙蓋一層黃霧、原來漆刷褐色的房子大門，看起來好像重新刷過黃色；走進客廳，以淡綠色為主調設計的地氈，窗簾，以及不同色彩的各式家具，也莫不露呈黃色。再探頭看看窗外應該是藍色天空，那裡也是瀰漫著一片該死的黃色。

黃，黃，黃，處處是黃，撲朔迷離的黃，怵目驚心的黃，令人悲傷卻是欲哭無淚的黃。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？她愈想愈緊張，愈緊張也就愈不知道該怎麼辦。

志成這時候不在家，她又怕打電話驚動別人。她估計這可能是疲憊倦怠，勞累過度，睡一下，休息休息大概就會沒事。

漸漸的，她的身体開始感到不舒服，就像虛脫似的。

頭部只覺昏昏沉沉，力氣好像慢慢從身体分離出去。不想動，不能動。眼睛一張開，眼皮馬上沉重地垂闔。人安靜地躺在床上，一顆心儘像要往身外衝出。她知道不看醫生是不行了！

志成一踏進家門，發現清芬痛苦地捲縮在床上的一隅，他焦急地把清芬立刻送到醫院急診室。原來以為一到醫院，醫生便會來看清芬，沒想到掛號以後，才發現她的前面排滿了不少人。有人因為車禍受創，全身是血；有人不小心，進食時喉嚨被魚刺穿傷，不時張開嘴巴，等待醫生幫他解除痛苦；也有人按著胸部，扭捏臉部的肌肉，大叫心絞痛。

輪到清芬讓醫生檢查時，那已經是半夜兩點多的事。

診斷的結果，情況比預期的還要嚴重。醫生甚至有一段時間，緘默不語。清芬一時還不知道她到底得了什麼病，但她很清楚她的人生將有很大的轉折。當然，那未來要走的路，必然崎嶇難行，不是她願意前往的。

第二天一早，她被送到 City of Hope，「希望之城」這家醫院。在這裡，她遇見戴維斯醫師。

戴維斯為了進一步了解病因，把一根筷子般粗細的鐵絲，從小腹部底下穿進。那長度絕對不會低於兩呎，醫生卻只有替她局部麻醉。

從一開始，清芬就熬不住。那種絞痛，簡直要去絕命根。皮肉疼痛，骨髓更加疼痛，全身有感覺的地方，沒有一處不痛。

她的汗水直流，眼淚也不停地直淌。一顆心，好像無法保留，拼命向体外擠出。

她已顧不了那麼多，一味的厲聲慘叫。——她突然變成被宰割的野獸，也像被下油鍋的女鬼，說有多慘就有多慘！

雨過天不晴。挨過一次慘痛，清芬終於被告知，下一步就是開刀手術，而且戴維斯醫師還說愈快進行愈好。

人走到這地步，已經談不上勇敢不勇敢。生命的價值，頃刻之間變得更加貴重，能拾掇多少便要拾掇多少。再一次忍受痛苦，割去一點，留下剩餘的部份，她願意。因為她要活下去！

志成簽了名字，清芬也執意簽下她的名字，她決心要接受手術。

她後面還有很多事情等待她做；前面更有許許多多認識與不認識的人等待她去付出大愛。她很清楚在這時候，不可以說走就走。

在打過麻醉藥以後，清芬只覺一陣昏闇迷惘，她被送到手術臺。

昏睡之前，她暗地裡期許，醒過來以後，就像作了一場惡夢，什麼都成為過去。等真正醒過來以後，卻發現這一番努力，不過是徒然，惡夢竟然成為現實。她事後知道戴維斯幫她剖開腹部一看，只是搖搖頭，然後無可奈何地重新縫合。原來預定要做的手術，連第一步都沒有進行。

肝癌發腫，壓迫到膽囊，使得膽汁流遍全身。這就是她為什麼所看到的，都呈現出一片黃色，皮膚和眼睛都變黃的原因。而今，更因肝的癌細胞擴散，開刀已經太遲，補救完全無方。

City of Hope 是全世界最著名的治癌中心，患者被送到這裡，往往抱有最大，也是最後的希望。事實上，很多在外國被診斷已屬癌症末期的病人，有一些在這所醫院得到治療，奇蹟似的清除了癌細胞，痊癒過來。

因此，在近十個專家宣佈他們無能為力時，她即刻陷入虛脫狀態。

物理治療的方法也曾被考慮過，但她腎臟的功能，只剩下百分之十五能夠產生作用，這是不宜施行物理治療的。而且醫生們還特別擔心，在惡化的過程中，可能導致昏迷不醒，除非有幾分把握，誰也不敢輕舉妄動。

留給清芬所剩的時間不多，生命就要完結。

經過一個多禮拜的掙扎，她的意識仍然清醒，精神也逐漸恢復安定。

重要的是，她不能自暴自棄。——她絕不能因為她的氣餒，使志成感到懦弱和頹墮萎靡。她不能再做的事，不能夠再伸手去撫慰的可憐人，此後只有期待志成一個人去努力。

戴維斯詳細檢查過清芬的身體，輕輕地蓋上被單，安慰她說：

「很好！表皮都沒有問題。」

清芬淺淺一笑，打趣說：

「毛病本來就出在皮膚下面！」

戴維斯醫師明知道清芬故意在開玩笑，究竟無法坦然相對。他說：

「我實在覺得很抱歉！」

「不礙事！我是說著玩的。」清芬不願意帶給戴維斯難堪，倒過來安慰他說：「人生如夢，凡事總要過去！」

戴維斯必然看過很多生離死別的場面，但有人正面地把這種死亡的哲理闡述，卻的的確確扣緊了他的心弦，久久無法鬆綁。

沖淡恐怖應該是醫生的一種職責。戴維斯很感謝這個患者，竟然如此不著痕跡地減輕了他的負荷。

「我很佩服妳的見識和勇氣！」戴維斯輕握著清芬伸出來的手，由衷地讚賞。

醫生和護士離去以後，清芬只覺偌大的整個病旁，頓時陷入痙攣的空虛。

點滴器不時發出嘎嘎的噪音，直叫她心煩意亂。

射針是插入右腕的，那裡滿滿地貼了不少膠布。邊緣還隱隱約約看得見撕掉舊膠布留下來的痕跡，有白有黑，看起來髒兮兮的，清芬很想讓護士把那些地方清理。

除了難看，她有時也覺得手臂發癢。她想伸出左手去抓，卻是怎麼試都使不上力。清芬這時候突然連想到隔靴搔癢的成語，不禁興起異樣的滿足。她覺得有機會重新生活，再多學幾句成語也不錯。誰知道在什麼情景，又會帶給她另一個驚喜的意會和滿足。

清芬旁邊的臥床，直到昨天，本來還躺了一個挪威來的老女人莎莉。她在大部份時間都是深深入睡，甚至於令人懷疑她是否已經昏迷不醒。等到醒過來，她便会斷斷續續地述說她的過去，特別是故鄉情事。有時談到在冰天雪地之間，餐風露宿的歡悅；有時懷念起她家鄉豬肝餅的如何可口，口口聲聲說，離家以後，再也沒有機會吃到一樣好吃的東西。不！絕對享受不到了！她在暫時停口不說話時，總要多附加這麼一句。

護士要莎莉安靜地休息，別多開口。這個女人，還是有氣無力地想法檢回五十多年前的過去。只要有機會！只要她醒過來！

其實莎莉也沒有真正熱衷於尋覓聽眾。那些近乎自言自語的話題，又細膩，又瑣碎，幾乎沒有人能夠完全了解她在說什麼。但是她還是不停地重覆，嘮嘮叨叨，斷斷續續地。

清芬感到非常奇妙，怎麼歐亞不論，人種不分，為什麼人一到生命的最後關頭，心裡頭所充塞的，都是故鄉的影子？包括陳年往事，見過的、吃過的，一點一滴的不斷湧上來。

清芬在出國以後，一向惦念台灣，那個生她養她，愛她親她的故鄉。這幾天，她更加恨不得把自己輾磨成粉，散撒在童年淘氣過的台南縣綠油油鄉野。她亟想趕快去除痛苦，飛也飛回去那最嚮往的人間仙境。愈來愈清楚，她体会到對故鄉深情款款的愛，竟是這般執著，如此的不可搖拽。

但是快了！日子馬上就會到來，她就要回歸夢寐以求的故土。就像莎莉，經過一陣痛不欲生的嚎叫，緊急地被送到急救室，最後一去不復返。不過，清芬祈求千萬不要讓她承受那麼大的折磨。假定折磨還是不可避開，但願她也熬得住不哭不叫。

清芬十分確定血癌毀壞莎莉的生命。但是血癌的細胞也自我了斷，從此不再蠶食和嚙蝕人家寶貴的生命。

昨天下午，清芬看著莎莉痛苦地離去，當時她曾經同情地掉了不少眼淚。後來漸漸冷靜下來，卻反而開始有點羨慕這個在生命最後關頭邂逅的外國朋友。畢竟莎莉已經完全獲得解脫，可以輕飄飄地隨心所欲，直接飛向她的故鄉。

故鄉是來的地方，當然也該是歸去的地方。假如不幸葬身異域，清芬覺得她一定無法瞑目。但是在她發病當初，提到有意回到台灣時，卻也遇到一些難以克服的困窘。

過去，志成和許多志同道合的朋友，為了使故鄉能夠確立生存的條件，從事抗拒黑暗勢力的工作。清芬因為深愛志成，自願同他同甘共苦。前途好壞？這問題先擺一邊；沒有孩子？以後再說。她從環球影城的圖書館下班以後，馬上開始另一份工作。那是純粹義務性質，大部份有收入的義工，甚至於還要自掏腰包貼補額外的開銷。

全美同鄉會會刊「望春風」在洛杉磯發行時，清芬負責幫忙手抄寫的工作，常常要忙到三更半夜。「台灣公論報」在洛杉磯發行以後，她也會特別安排時間，前往報社義務校對。「台灣人權協會」需要人手寄發宣傳刊物，她也必定義不容辭，幫忙裝釘、貼郵票。

同鄉有什麼集會，過去的作法，大都是由婦女們負責準備晚餐，她曾包過壽司，炒過米粉。後來方式改變，晚會就在餐廳或旅館舉辦，她便開始幫忙推銷餐券。除了餐券，她推銷過的，甚至於包括「美麗島」、「公論報」和「亞洲商報」等報章雜誌。

她還記得有一次，一個朋友發起捐款，購買一部車子給在海外從事獨立運動的領袖許信良代步時，她也湊了一份錢。

同鄉需要她幫忙，只要辦得到，她不會拒絕。需要金錢的贊助，反正從圖書館館理員的薪水，每個月都固定勻出一點放在旁邊，她不會覺得有什麼額外的負擔。這一點，志成非常贊成。需要機場接送，她也有別克，一次送過四個人的機會，也有過幾次。

清芬這麼做，不求聞達，只不過盡本分做為台灣人的責任。她圖的就是一個心安。

然而，朋友們卻不那麼想。當他們知道清芬因為感到生存的時日剩下不多，決定就此回歸台灣時，極力勸她務必三思而行。

他們認為國民黨在美國的特務猖獗橫行，她做了那麼多事，不可能沒有被人家打小報告。一旦她遽爾回去，只怕那些人會帶給她諸多騷擾，無法安心養病。

志成更是大表反對。他的理由是海外參加活動的人，一向堅持只要那個專制政府存在便不回台灣，這便是對那個政權最大的藐視和抗議。因此，任何人都沒有權利在這時候回去。一旦在沒有什麼特別的理由之下回去，那不啻是一種投降行為。廖文毅錯了！辜寬敏錯了！台灣人不能夠一錯再錯。

「丟人現眼事小，讓他們以為再贏了一回合，不知改過自新，使台灣人繼續吃盡苦頭，我就是不甘心！」志成咬牙切齒地說。

「不是有人回去投獄抗議嗎？我回去以後，一句話都不說，理也不理他們，這也是一種抗議吧？」清芬打算以另外的角度讓志成同意。

志成聽了清芬的話，依然沒有改變想法，堅定地說：

「人各有志，他們有他們的做法，只要對整個運動有利，我就不說它。但我們是基層，除了結合大眾一起行動，單獨一個人回去，根本產生不了抗議的作用。何況妳身體這麼虛弱，什麼事也做不了！」

她覺得志成沒有完全了解她。她是回去休息，不是回去工作。到這步田地，她還能夠做什麼呢？她為她的無能為力感到傷心，也為她的無能為力掉下眼淚。她很希望志成放過她，不再同她糾纏。

志成看到她掉淚，於心不忍。拿張手紙代她揩拭淚水說：

「我只是不甘心人家乘機利用妳！」

清芬感到非常詫異，人家能夠利用她什麼？到如今，她還有什麼剩餘價值叫人利用？

想一想，也真夠悲哀。做為台灣人，不是老老實實的當牛當馬，隨便地過過日子，好像一輩子都翻不得身。

頂多只能說她是在打抱不平，甚至於更清楚的分析，她連自己的意思也不曾真正的表達過。台灣前途的何去何從？是獨立或是統一？在公開的場合她好像一次也沒有談論過。

從來不曾諱言，清芬也很清楚地表示過，她是希望台灣成為一個獨立國家的。

但獨立以後，究竟要採取那一種制度？是社會主義或資本主義？她雖然傾向關懷勞苦大眾，但明白幸福屬於整體台灣人。任何制度的確立，應該由公民投票決定，她個人無意越俎代庖，事實上也沒有人有權利那樣做。重要的是，當前台灣的公平正氣需要有人伸張，她會多次捐款給黨外人士，這是很重要的原因。她這一種行動，算是犯罪嗎？

還有，她關懷政治犯，不過是出於人道。她曾參加示威遊行，要求釋放謝聰敏，楊金海那些受苦受難的政治犯。這些都是基本人權，難道也有問題嗎？

她估計，像她這樣的人居然都被列入黑名單，那麼海外不知有幾萬人都是有問題的。這不正是台灣蔣政權公然表明與台灣人為敵嗎？

兩邊對立，忘記真正問題的癥結，不認真談論是非曲直，不關心有效的建設，只是一味的否定，一味的攻擊，還難道不是台灣人的不幸嗎？清芬愈想愈難過。

而最使她感到悲傷的是，台灣人這幾百年的歷史，只是不幸的代言。這代言的不幸，究竟還要延續到多久？

清芬覺得她是太勞累了！她決定暫時什麼事都不去想。等待回台灣以後，慢慢多看多想。反正生前不能貢獻，死後再去為後代祝福。不管他人如何評斷，她可是實實在在的部份台灣命脈。這一點，她還能替自己肯定。

外面漸漸進入黑暗，室內需要燈光。清芬示意志成打開電燈。借助燈光，志成很清楚地看到清芬堅定的眼神。經過剛才一段時間的靜寂，他知道他再也勸服不了她。

清芬一向都不是一個喜歡與人爭論的人。和人相處，她總是儘可能的體諒別人，站在別人的立場去想。萬一有什麼意見相左，她也想法改變自己的看法，去遷就別人。尤其是對於志成，既使不算百依百順，言聽計從，但是從結婚以後，幾乎很少時間不按照志成的意志行事。然而，有些事一旦經過她深思熟慮，下了任何決定，任誰都一樣，輕易是動搖不了她的。

志成想起有一個夏天，他正好失業，找了幾個月的工作，都不得要領。眼看著人權會的會費不能如期繳納，心裡很焦急。想不到在這時候，正好有一群台灣原住民訪問團來到教會。經過一番表演，司會提到原住民的牧師一個月的收入不到五十美元。清芬一聽，深受感動，當場馬上向朋友標會，捐獻一千美元給這個訪問團。志成一時感到很困惑，問她能不能少捐一點？她只是笑笑地說：

「就是捐那麼多！」

雖然清芬面帶笑容，志成卻看到她堅定的意志。那時候，他沒有再講第二句話。

如今，他又看到那堅定的意志。他很清楚即使磨破嘴皮，無論他怎麼說，她已經決意要回到台灣去。

他很痛苦。在室內踱步，從這裡走到那裡，從那裡又走向這裡；坐下，又站起來。他完全拿不定主意。

突然，他瞪大眼睛看著清芬，說：

「我陪你回去！」

「你怎麼回去？」她也睜大眼睛看著他，疑惑地問道。

「闖關！」

「這不可能是你真正的意思！——這裡還有很多事情，等待你去做！」

「妳是我的一切。沒有妳，我還能做什麼？」聲音帶著嗚咽。

清芬的心恰如刀割。她側過頭，嚶嚶啜泣。

志成的性格，本來非常冷靜。提得起，放得下。但面對清芬無助的哭泣，他突然變得張惶失措，整個人只感到無限的脆弱。這時候，眼角也掛了一顆淚珠，搖搖欲墜。

他是深切地愛著清芬的，她相信。正如他所說，他願意捨棄一切陪伴她。而她，又何嘗不願意有這麼一個知己，伴她經過這一段最艱難的日子？

近二十年了！他在她心目中的形像，玲瓏剔透，晶瑩透明，一點也找不到瑕疵。

他有幾次拉著她的手，感謝她為他犧牲。其實她同時也覺得他付出的，的確太多太大，甚至於超乎她原來的預期。

頭一次參加同鄉會，清芬發現志成自始至終，一直忙裡忙外。而且事無巨細，都能處理得有條不紊。

尤其是每當看到垃圾成堆，他必定捲起袖子，整理乾淨。別人不屑為的工作，他卻毫無怨言，躬身參與，事後又若無其事地談笑風生。看在清芬眼裡，她又崇拜，又敬佩。

她又想起她和志成的定情，緣於一次示威遊行。

那天本來說好，要到同事家裡參加生日派對，同事還請清芬提早前往幫忙。正當她準備好，提著照相機打算出門時，接到電話說，昨夜台灣又抓人，同鄉決定在領事館前面示威抗議。

她打電話通知同事，她會晚一點到。然後開車向台灣領事館直奔。

當清芬抵達時，她只看到一群台灣人，男女老少，高舉五顏六色的示威牌，呼喊著口號，成列遊行，表達大家對蔣家政府的不滿。

她很興奮，邁開大步，正想走進人群。忽然看到一個東方臉孔的中年人，鬼鬼祟祟地躲在樹後，拿著照相機，對準示威群眾，一張一張地拍攝。

清芬勃然大怒，心裡頭鄙夷地說，拍什麼拍？你這下流不要臉的鬼東西，為了一點骯髒錢，竟然喪心病狂，準備打小報告，出賣無辜的人。你犯賤，我就留下你無恥的嘴臉，向大家公佈，看你以後怎麼做人？

於是她拿起照相機，對準那個人，也一張一張不停地拍攝。

這時候，那個人發現了，一個箭步搶上來，舉手就要掠奪她的照相機。

情形非常危急，突然，她看到志成奮不顧身，上前推開那中年人，替她解圍。沒想到那人蹲下去，從地上檢起一塊石頭，往志成頭部猛砸，然後逃之夭夭。



志成受到重擊，一時血流如注。在醫院療傷那幾天，清芬都懷抱愧疚的心情去探視。她以為這都是自己太大意，無緣無故地讓他受傷。志成卻反而安慰她，說是他們負責安全的人，早就應該提高警覺，以防這種意料中可能發生的變局。他同時讚賞清芬的見義勇為，以及臨危不亂。那種體貼，那種講求原則，在在都令人感到無限傾服。

漸漸的，她對志成的敬佩轉成愛憐。兩人相處日久，又開始感受到特別的情愫，認為對方是夢寐以求的另一半，不生活在一起，反而是不自然的事。

婚後，正如他們的預料和期待，無論於公於私，他們都配合得天衣無縫。

他們白天分頭上班，晚上一起看書聽音樂。平時省吃儉用，必要時，絕對是慷慨大方。假如不是關心故鄉的問題，他們實在可以說是置身人間天上，既滿意，又稱心。

清芬曾經戲言，來生還是要同他一起生活。志成緊緊地擁著她說，乾脆就這樣走進永生。

沒想到造化弄人，說要離開，就得離開。她是很不甘心的。

最讓她覺得不甘心的是，以後要由誰來照料志成的生活起居，讓他一心一意去為故鄉打拼？

尤其是從此，她不但無法幫忙，反而可能拖累志成。這是她完全無法接受的。

去也不是，留也不是。這處境！這世界！做人真辛苦；不做人，又是那麼艱難。

她希望志成能夠了解她。這時候，無論她如何決定，都會叫她椎心泣血，愁腸百轉。她根本就不想要這個選擇的機會。

談了很久，志成算是勉強同意。真正同意了！她又偷偷地期待他能想出兩全其美的方法。當然，她知道那根本是異想天開。——分開是不可避免！

昨夜很晚了！護士催促過好幾次，志成才依依不捨地離開。臨行，她要他今早就直接到機場，不必再到醫院來。她知道志成必然勞累不堪，應該多休息，她不忍心看他這樣趕來趕去，把自己的身體先累壞了！

清芬一夜沒有闔眼，腦海裡儘在胡思亂想。正想入睡，又叫凱蒂和戴維斯給吵醒。現在很睏，只想睡覺。閉上眼睛，她打算暫時什麼也不想。其實她只覺茫茫然，什麼也無法再想。也許，就這樣休息一下。

冥冥之中，清芬聽到有人輕聲低語。她心裡頭嘀咕這會是誰？難道救護車已經到了，她就要走了嗎？

睜開眼睛，她看到淑美和耿明這一對夫婦。

「清芬！」淑美看到清芬消瘦憔悴的臉孔。她勉強擠出一絲笑容，眼眶卻是紅紅的。

「耿明，淑美。」清芬微笑著招呼他們，然後伸出左手，讓他們輕握著。就像平時一般性的探訪，自由自在地。

「我們聽說妳今天要回去台灣！——不知道妳那麼快就下決定。」淑美怯怯地說。

「大家不是一直在想念台灣嗎？」清芬故作輕鬆地說。

「可是妳的身體不好！」淑美的心情似乎很不開朗。

頓了一下，清芬苦笑著說：「這裡的醫生都說沒有辦法了！台灣家裡卻三番五次打電話來說，台中有個中醫，是治癌專家，聽說治好了不少人，高雄，台北都有人排隊掛號，等著讓他看。」

「中醫當然不妨試試，不過妳剛開過刀，受不得勞累！」

清芬知道淑美並沒有真正相信她的話，這麼婉言相勸，只不過不想刺傷她。她卻編造故事，騙人騙己，這又豈是她的本意？

清芬淒酸地看著面前的老朋友，突然別過頭，眼淚不禁奪眶而出。

「我實在也沒有抱定什麼希望。——我只是不願意留下來，讓志成白白為我分心！」她顫抖地嗚咽著，一腔傷懷，瀰漫空際。

淑美和耿明看到清芬哭泣，兩個人都感到侷促不安。後來清芬稍稍安靜下來，淑美便又試著勸解說：

「志成對妳那麼好，妳也讓他盡一點心。何必執意要離開他？」

「我知道他對我好！」

說著，清芬開始告訴他們，過去志成看到別人帶著小孩子，便流露羨慕的眼神，還親近那小孩子，想法逗著玩。看得出，他多麼想要有一個自己的小孩。但是因為清芬身體不好，志成要她多打球，多游泳，把身體鍛鍊強壯一些，再生小孩。後來身體是壯多了，卻硬是無法受孕。看了幾個醫生，都不得要領。志成從此就不再提起生小孩子的事，反而鼓勵她，把時間多分給同鄉，多替大家服務。

「孩子沒有養到也就罷了，沒有想到得了絕症，也不知什麼時候會走。這裡有很多朋友需要他，台灣有很多人更需要他，我反正已經沒有什麼指望了，幹嘛還要纏住他？」

清芬時而激動，時而愁著眉長嘆，幽憂怨悱地把她的心情，做了一個無可奈何的交待。很顯然，她的決定依然帶著淒楚的浮動，她的牽掛，又長又重，還要加上一團亂。

耿明感到一陣窒息，他努力地想找出一句話來勸慰清芬。

「妳不要想得太多！」他困難地說。

「我很不甘心，好好的故鄉，兩個人卻不能並肩回去！」清芬懊喪地說：「我最近檢討了一下，平時只說要幫忙，卻儘做一些無關緊要的事。台灣的黑暗，到今天還是老樣子。想一想，假定過去多做點重要的事，說不定台灣早就出頭天了！」

「妳做了很多事，捐了很多錢，朋友都知道，也很感激妳。而且因為有妳的照料，志成沒有後顧之憂，他才能放手去幹。怎麼能說妳做得不夠？」耿明誠懇地說。

「可是，我以後再也幫不了什麼忙了！」清芬說著，又是一陣唏噓。

「妳好好養身體。癌的成因既然不知道，放寬心神，說不定什麼時候，自然就好起來。很快的，妳又回到我們中間。」

「我不怕死亡，反正人遲早都會死掉，我看得開。其實你們又何嘗不是把生死置之度外？我只是擔心我這麼一走，誰陪志成？誰幫志成？我真的無法放心！」清芬幽幽地說。

彼此之間的話題，更加濃重地被熏烤成黯淡無盡的悽婉；千絲萬縷的痛苦，緊緊地纏磨三個人。淑美壓抑住悲切，說：

「妳放心！妳自己好好保重。這裡的事，有我們在，妳就千萬別記掛。尤其是你們有這麼多朋友，志成有什麼需要，只要講一聲，大家都會馬上伸出手來幫忙。」

這時候，有個助理護士走了進來，請淑美和耿明暫時離開病房。

助理護士把帷幔拉封，區隔裡外，然後按了床邊的扣扭，讓清芬坐直。替她換過她自己的衣服，又替她梳理頭髮。

「妳丈夫還沒有來嗎？」助理護士不經意地問清芬。

「我要他攜帶行李，自己直接到機場去！」清芬禮貌地回答。

「他陪妳回去吧？」

「不！他不能回去！」

「哦！為什麼？」

助理護士幫助清芬重新躺下，又拉開帷幔，一聽說清芬的丈夫不陪她回去，好像有點無法理解。清芬只怕三言兩語是沒有辦法叫對方明白的。便佯說：

「他以後再回去！」

助理護士收拾好一切，口說一路順風，然後離開病房。

不久，兩個醫護人員到來，輕手輕腳，小心翼翼地把清芬扶進擔架，又把點滴器提起來，將她送出病房。

在走廊看到淑美和耿明，清芬輕聲地說：

「再見！」

耿明也說：

「保重！」

救護車開上馬路以後，警笛大響。車速也跟著加快，什麼時候還在市區，什麼時候已經進入高速公路，幾乎無法分辨。但這都沒有什麼特別的意義了！快又如何？慢又如何？離開便是離開，快也是離開，慢也是離開。這不就是人生如實的寫照嗎？

躺在車上，清芬的心中不免泛起一種悵然若失的微波。其實泛起的，豈止是「若失」而已？

一聲再見，從此永別。

過去，恰似秋葉，片片飄落。有一些，似乎有跡可尋；更多的，已然在凌亂模糊不清當中消失。

好像只是昨天發生的事。她提著皮箱告別父母，先坐飛機，再搭灰狗巴士到了德州的奧斯汀唸書。在那裡一有空閒，她就會到日本人谷口勇建造的東方花園去散步，有時和同學，大多數時間只是她一個人。

在東方花園，她看到有山有水，山中蓋著簡單卻充滿巧思的木屋；水池中間漂浮著這裡一叢，那裡一片的綠色荷葉；池與池之間尚有蜿蜒的長流細水，水邊諸綠上面，有小小的蜻蜓，偶爾輕盈地飛來飛去。這時候，便會使清芬發出童稚的驚喜，幾乎忘了她是置身外國，以為自己依然人在台南鄉下。

畢業後，清芬搬到洛杉磯當圖書館管理員。第一個週末到華埠「裕成昌」買菜，聽到一對男女操著台語交談，她很興奮地跟他們打招呼，就這樣認識了淑美和耿明。他們一起到過狄斯奈樂園去看鬼屋，也到漢廷頓圖書館去欣賞名畫古書，以及兩千多種仙人掌。和志成結婚以後，兩人胼手胝足，同甘共苦，尤其是為了理想，他們結交了更多的朋友，生活過得異常忙碌充實。

二十多年，竟然這麼快就過去。

此刻，她要回到愛過，恨過，悲過，夢過的故鄉。當真一上路，她卻空留一顆破碎不堪的心。——能夠不回去，就不回去。清芬在心裡頭嘀嘀咕咕的說，一對心愛的伴侶都無法一起同行，這算什麼歸國？

任憑車子馳騁疾飛，她只是僵硬地仰躺著。眼皮乾澀，嘴唇枯燥，她混身似乎已經沒有生的氣息。

抵達機場時，志成已經辦妥所有的手續。一看到清芬，他匆匆走近，背後還跟著一群朋友。

朋友們有些強顏歡笑，有些哭喪著臉，清芬以一個微笑代替道別。當然，那也是感謝與祝福，不過一切儘在心照不宣中。

在打過招呼以後，朋友們不約而同地放慢了腳步，有意讓清芬夫妻單獨在一起。

當清芬發覺現在他們單獨相處，便使力地拉著志成的手，深情款款地，盯住他。

剩下這一段時間，不多了！兩個人一時反而不知道說些什麼話好。他們脈脈含情地對看著，清芬注意到志成佈滿紅絲的眼珠。

「我覺得很矛盾，昨晚想了一夜，我還是不知道是不是真該讓你走？」志成終於鼓起勇氣，憂鬱地說。

「我不是告訴過你，那個中醫治好了不少人？媽媽一再向我保證，一定可以平安回來！」清芬勉強展露笑容，試圖安慰志成。

眺望遠處，志成喃喃地說：

「我一直以為我多麼堅強，這幾天才發現，生活中沒有你，我竟是這麼不堪，這麼不中用。」

「快別這麼說。」清芬搶著說：「我還要回來。——你知道我的心永遠和你同在，我是不會離開你的！」

被送上飛機時，清芬的眼眶掛滿了淚珠，志成並沒有看到。在他眼前，只是一團團滾滾而來，那不曾休歇的雲霧。他感到臉頰罩滿一片潮濕，冰冷的潮濕。